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沙头街道金地垃圾中转站除臭服务自行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沙头街道金地垃圾中转站除臭服务。

采购方式: 公开征集。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323640元。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及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响应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非法人组织则提供主管部门颁发或批准成立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 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三、应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u>2025</u>年 <u>10</u>月 <u>29</u>日 <u>18</u>点 <u>00</u>分(北京时间)。

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新沙路60号沙头街道办事处。

四、公告期限

2025年10月24日至2025年10月29日。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沙路 60号。

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林工。

电话: 0755-83304333。

